

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函

地址：802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99號
承辦單位：運動設施科
承辦人：邱柏翰
電話：07-7229449#224
電子信箱：jeff6148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中區資源回收廠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7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運設字第11030981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41300796_11030981400A0C_ATTCH4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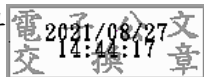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局所轄公共運動設施於國民體育日(9月9日)免費開放供民眾使用，敬請協助轉知及透過所屬網站或跑馬燈等方式宣傳民眾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民體育法第6條第3項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局所轄公共運動設施免費開放時段與相關訊息，請至本局官網(<https://sports.kcg.gov.tw/>)或全國運動場館資訊網(<https://iplay.sa.gov.tw/Home>)查詢。
- 三、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防疫政策，場地(館)開放情形以現場公告為主。
- 四、檢附「110年國民體育日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所屬運動場館開放一覽表」乙份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含私立學校)(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除外)

副本：本局運動設施科



局長 侯尊堯

